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继续执行2022年森林防火封山令的

通 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人民政府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杜绝野外用火风险，降低森林火灾隐患，结合我县当前森林防火形势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决定继续执行《2022年森林防火封山令》，封山时间从2022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30日止，其他封山规定不变。请所有单位和个人严格遵守，认真执行，携手共筑森林安全“防火墙”。

特此通知。

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2年9月20日